

<<公共政策导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公共政策导论>>

13位ISBN编号：9787300103105

10位ISBN编号：7300103103

出版时间：2009-3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谢明

页数：26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公共政策导论>>

### 前言

历史经验表明，发展水平和现代化水平越高的社会，公共行政也越发达，因而就越需要公共行政科学。

公共行政科学对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性，正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的推进而日益显现出来，并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前景。

公共行政是对政府及其他社会部门、社会公共事务的组织与管理。

行政管理学是研究和运用于国家事务、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科学与艺术。

它通过研究、传播行政管理知识、艺术的信息，培养公共行政的职业人才，改善政府和社会公共部门管理、服务的质量，提高效率，最终达到实现公共利益的良好目的。

在传统社会中，公共行政管理也和其他领域中的管理一样，主要依靠管理人员的经验和悟性。

现代行政管理要求从业者有着与其相适应的职业道德和品质；要求管理人员掌握适应这种管理要求的知识和技能。

从当前来看，随着社会的政治民主与科学技术的全面进步，公共行政的职能在迅速扩展，公共行政部门迅速增加，公共行政中的分工协作日益增强，社会对政府公共行政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职业化”成了公共行政领域的一个重要趋势，不经专门化的教育培训，就不可能胜任管理岗位的要求。

所以，在现代社会，通过专门教育培养专业型的公共行政管理人才，不仅是时代的迫切要求，也是人们的共识。

这是由公共行政自身发展的规律所决定的，公共行政教育成为公共行政职业化的主要途径。

## &lt;&lt;公共政策导论&gt;&gt;

## 内容概要

本书是根据高等院校教学需要专门编写的教材，目的是帮助学生掌握公共政策的相关知识。

本书有别于传统型的以“教”为中心的教科书，无论是在内容和形式方面还是在体例和风格方面都有一些变化，力求避免出现教师不讲、学生不会的情况。

本书取名《公共政策导论》，主要是因为书的内容旨在向学生提供一种对公共政策总体上的认识和把握，力争做到在浅显平实的语言叙述中，让学员渐渐领会公共政策的知识框架，了解公共政策的基本研究领域，掌握公共政策的主体理论和方法，理清公共政策过程的基本脉络，达到对现实社会问题的理性观察与认识。

本书共分八章，主要讲述公共政策的概念、政治与政策的关系、公共政策的表现形式、公共政策的基本类型、政策系统的构成、政策环境的作用、政策模型的功能、政策分析的视角、政策制定的过程、政策规划的作用、政策执行的条件、执行中需要注意的问题、政策评估的方法和作用、政策终结的概念及应用等方面的内容，虽然在各章节的内容里也涉及一些现实社会中的具体政策，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一定的分析与评论，但书中并没有设专章来讲述具体的公共政策，如农业政策、教育政策、财政政策、人口政策等。

这样做的主要原因在于本书的“导论”性质。

## &lt;&lt;公共政策导论&gt;&gt;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公共政策的含义 第二节 透视“公共”概念、理解公共政策 第三节 政治与政策——从政治角度理解公共政策 第四节 市场与政策——从市场角度理解公共政策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二章 公共政策的性质与类型 第一节 公共政策的表现形式 第二节 公共政策的特征 第三节 公共政策的分类 第四节 公共政策的作用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三章 政策主体、政策客体与政策环境 第一节 政策主体 第二节 政策客体 第三节 政策环境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四章 政策模型及其相关理论 第一节 模型概述 第二节 几种重要的政策分析模型 第三节 政策分析的相关理论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五章 政策制定 第一节 社会问题的产生 第二节 政策问题的确认 第三节 政策议程的建立 第四节 政策规划 第五节 心理效应与决策质量 第六节 政策的合法性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六章 政策执行 第一节 政策执行的含义、特点和作用 第二节 政策执行的相关条件 第三节 政策执行中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七章 政策评估 第一节 政策评估的含义和功能 第二节 政策评估的类型 第三节 政策评估要素 第四节 政策评估步骤 第五节 政策评估的障碍 本章小结 思考题第八章 政策终结 第一节 政策终结的含义和作用 .....主要参考书目

## &lt;&lt;公共政策导论&gt;&gt;

## 章节摘录

第三节 公共政策的分类在现代社会，公共政策作为政府对团体和个人行动的有效干预手段，存在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其数量巨大、内容繁杂、形式多样、性质复杂，因此要把它们都解释清楚是很不现实的。

公共政策的分类并无定式，根据不同的标准，可以做不同的分类。

如根据措施规定的详细程度，公共政策可分为计划性政策与纲领性政策，前者明确规定了具体的行动方向和步骤，后者只是规定了总的方向和目标；根据涉及的不同领域，公共政策可分为国防政策、外交政策、经济政策、人口政策、教育政策等。

美国学者詹姆斯·E·安德森在《公共决策》一书中指出：这些传统的分类方法包括按照政策的不同领域划分政策（劳动、福利、人权、外交事务）；按照政策制定的不同机构划分政策（行政的、立法的、司法的）；按照政策出台的不同时间划分政策（新政时期、二战后期、19世纪后期）。

尽管这样一些一般性的分类方法在区分不同政策和组织方面比较便捷，但是它们在概括能力上表现出明显的缺陷，因为它们没有真正反映公共政策的基本特征和实质内容。

下面有关分类方法的介绍将使读者对公共政策的范围、多样性和目标的差异有更深刻的理解。

一、实质性政策和程序性政策政策首先可以分为实质性政策和程序性政策。

实质性政策与政府将要采取的行动有关，如修建高速公路，实施福利计划，抓捕恐怖分子，禁止酒精饮料零售等。

实质性政策会直接给人们带来利益和造成不便，并分配相关收益和支付成本。

而程序性政策，相比之下，则只涉及怎样采取行动和由谁来采取行动的问题。

根据这样一个定义，程序性政策就包括了一些法律（如组织法）。

这些法律是行政机关创建的基础和依据，并决定行政机关的职权范围，规定行政机关在执行任务时的程序和手段，对其运作还提供了行政的、司法的和其他方式的控制。

程序性政策可能会有重要的实质性结果。

就是说，“怎么做”和“谁来做”可能对实际做了什么（政策结果）具有重要影响。

人们往往会试图利用程序性问题推迟或阻止实质性的决定与政策的通过。

某一行政行为可能因为采取了不恰当的程序而遭到诘难，但实际试图抵制的却是政策的实质内容。

一些人就特别擅长使用程序规则来推迟行政机关的行动。

二、分配性政策、管制性政策、自我管制性政策和再分配性政策这种分类方法基于政策对社会的影响以及政策形成过程中相关方面之间的关系。

分配性政策涉及将服务和利益分配给人口中的特定部分——个人、团体、公司和社区。

有些分配性政策只向一个或少数人提供利益。

如20世纪70年代后期美国政府对克莱斯勒公司的担保贷款，使这家大公司免于破产；再如对商用船只运行补贴。

另一些政策则向大多数人提供利益，如农业收入补贴政策、房屋抵押贷款的减税政策、义务教育及职业培训计划等。

一般说来，分配性政策涉及使用公共资金来支持特定的团体、社区或产业。

那些寻求利益的人们并不相互直接竞争（尽管也有特例，如大型项目的选址，往往只能有一方胜出），这类利益并不意味着由任何特定团体支付，而是由公共财政承担，即所有的纳税人支付。

因此，分配性政策只产生得利者，而没有明确的受损者，尽管一定会有人承担经济上的代价。

有观点认为，分配性政策“实际上不是什么政策，只是一个个单独的决定，只是把它们归到一起才被称为某种政策”。

地方当局及其支持者在为他们的计划争取授权和资金支持的同时，并不反对其他方面的类似行动。

因此，绝大部分项目在国会往往只有支持者没有反对者，管制性政策是对个人或团体的行动加以限制和约束。

或者说，这类政策减少了受管制的对象的自由和权利，不论他们是银行家、公共事业机构、肉类加工企业还是酒店老板。

## &lt;&lt;公共政策导论&gt;&gt;

从这个角度讲，管制性政策不同于分配性政策，后者的实施只会增加利益相关者的自由与权利。当我们谈到管制性政策时，我们的注意力往往会更多地集中到商业的管制政策上，如对污染的控制和对交通产业的控制。

但对有些人而言，这些正是需要放松政府管制的领域。

实际上，管制性政策涉及的最重要领域还是针对个人权利、财产保护和打击社会犯罪，这类被称为社会性的管制政策主要包括公平权利问题、学校宗教活动、枪支管制、色情业和堕胎，还涉及对个人行为的一些规定。

管制性政策的形成通常涉及两个团体或团体联盟之间的冲突。

其中一个团体或团体联盟试图将某种管制加给对方，而另一方则试图加以抵抗，声称那种管制要么毫无必要，要么所提出的是一种错误的控制方式。

在这种冲突中，管制性的决定会产生明显的赢家和输家。

尽管赢家所得到的一般少于他们想得到的。

但是当赢家是公共利益团体时，他们并不会得到直接的物质上的利益，如《清洁空气法》的出台提供的是广泛的社会利益。

然而，管制政策的全部目的和后果是很难确定的。

管制政策存在以下几种形式：· 某些管制性政策提出了行为的基本准则，即指定应该采取哪些行动，或命令不得采取哪些行动。

《谢尔曼反托拉斯法》实际上就是明确告诉企业，“你们不能垄断或试图垄断或限制贸易”。

这些禁令通过法院对违法者的起诉而得到实施。

相比之下，公共事业性的管制多是由州政府承担的，往往包含一些更为具体的控制措施，如规定准人机制、服务标准、财务操作标准，以及电力、电话和其他公用公司的收费标准。

相对来说，反托拉斯法比公共事业管制更少限制企业的权力。

· 消费者保护政策能用来说明管制政策存在的另一些差别。

有些立法，如美国1906年通过的《纯食品和药品法》及1962年通过的《药品修正案》确立了食品药品生产商必须遵循的质量标准。

比如，在新药投放市场之前，它们必须表明使用时能符合药品安全标准并具有宣称的有效性。

另一些消费者保护的立法，如1964年的《消费信贷保护法》要求贷方向借方准确提供贷款利率及其他经济代价方面的有关信息。

第一类政策旨在阻止不符合预定标准的产品进入市场；第二类政策试图向消费者提供有关做决策时所需要的信息。

· 某些管制性政策，比如限制企业进入电视、广播：电力等特殊行业的政策，是通过将利益付与某些人，而拒绝给予另一些人的决定来加以贯彻实施。

对于某一城市的电视广播营业执照，有若干申请者向联邦通讯委员会提出申请，但只有一家申请者的要求能够得到满足。

这些政策可以称为竞争性的管制政策，因为它限制了特定物品和服务的提供商。

但是，这样做也可能会降低产品和服务的质量。

自我管制性政策同竞争性的管制政策近似，涉及对某些事物或某些团体的限制和控制。

然而，二者的不同点在于，自我管制性政策受到被管制团体更多的控制，而且它们把其用作保护和促进自身成员利益的一种手段。

在一些州中存在几百种专业和职业执照，从树木整形师、拍卖师到律师和医师。

大部分州都设有60种以上的专业执照。

通常发放的关于医疗方面的执照就有按摩师、牙医、牙科保健师、急救人员、验光师、药剂师、内科医师、脚病医师、注册护士、心理医师、保健医师和社会工作者。

就这类政策而言，通常的政策制定模式是某一专业或职业团体主动从州议会中寻求关于营业执照发放的立法。

在利益团体之外，则很少有人对之感兴趣。

结果便是某一关于发放营业执照的立法获得通过，实施权就被授予了行业委员会，而且它会受到被发

## <<公共政策导论>>

放执照团体成员的控制。

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要进入被发放营业执照的行业会受到诸多限制，而且其索取的专门服务的价格也会不断上升，却很难说是否促进了服务的质量。

## <<公共政策导论>>

### 编辑推荐

《公共政策导论(修订版)》取名《公共政策导论》，主要是因为书的内容旨在向学生提供一种对公共政策总体上的认识和把握，力争做到在浅显平实的语言叙述中，让学员渐渐领会公共政策的知识框架，了解公共政策的基本研究领域，掌握公共政策的主体理论和方法，理清公共政策过程的基本脉络，达到对现实社会问题的理性观察与认识。



<<公共政策导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